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史曜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曜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正民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对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对策进行详细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2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4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振兴生化、本公司、公司	指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振兴集团	指	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双林	指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湖南唯康	指	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
振兴电业	指	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
昆明白马	指	昆明白马制药有限公司
扶绥双林	指	扶绥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罗城双林	指	广西罗城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武宣双林	指	武宣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宜州双林	指	宜州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石楼双林	指	石楼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隰县双林	指	隰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绛县双林	指	绛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和顺双林	指	和顺县双林生物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临县双林	指	临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廉江双林	指	廉江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东源双林	指	东源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遂溪双林	指	遂溪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鹤山双林	指	鹤山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普奥思	指	广东普奥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生化	股票代码	00040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ST 生化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nxing Biopharmaceutical & Chem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ZXB&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史曜瑜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闫治仲	闫治仲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 227 号高新国际大厦 16 层	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 227 号高新国际大厦 16 层
电话	0351-7038776	0351-7038776
传真	0351-7038776	0351-7038776
电子信箱	yan66618@126.com	yan66618@126.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1,397,351.29	282,451,733.97	1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587,557.22	42,290,361.61	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872,226.31	42,628,452.44	1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633,326.40	47,975,079.90	-153.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6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6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3%	9.61%	-1.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15,999,072.71	1,243,318,051.17	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8,939,993.68	554,352,436.46	8.04%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43,178.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27,847.97	
合计	-6,284,669.0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血液制品。主要产品为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人免疫球蛋白、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破伤风人免疫球蛋白、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

公司立足血液制品行业，通过新建单采血浆站，不断研发新产品、开发新技术，提高血浆利用率，逐步提升公司行业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经营模式及主要业绩驱动因素等未发生主要变化。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血浆资源方面：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新取得了和顺、石楼、隰县三家单采血浆有限公司的采浆许可证，公司的血浆资源占有率稳步提升。

（二）产品研发方面：公司始终致力于产品的研发工作，逐步形成了产品研发梯队。公司建有广东省血液制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是广东省唯一的省级血液制品工程研发机构；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湛

江市生物制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和广东省制药行业最高规格的SPF级现代化动物实验中心。目前，公司在研项目共计11个，分别为人凝血因子Ⅷ、人纤维蛋白原、人纤维蛋白胶、高纯度静丙、凝血酶原复合物、凝血因子Ⅸ、α 1-蛋白酶抑制剂、复方山茛方、C1酯酶抑制剂、重组干扰素和猪肺表面活性物质。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提升提供了技术支撑。

（三）生产能力及产品质量方面。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管理，始终把质量管理作为各子公司的核心工作之一。广东双林作为通过国家GMP认证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严格按照质量要求进行生产、质量检测及质量分析，产品质量稳定。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紧紧围绕公司2017年度经营计划，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生产经营运行平稳，各项工作安全有序进行，基本完成了公司2017年度上半年的工作计划。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新取得了和顺、石楼、隰县三个浆站的单采血浆许可证，产品研发及湖南唯康新厂区建设有序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1,397,351.29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3.79%；营业利润67,614,838.49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7.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587,557.22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43%。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315,999,072.7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598,939,993.68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21,397,351.29	282,451,733.97	13.79%	
营业成本	125,501,968.52	133,086,607.36	-5.70%	
销售费用	30,259,519.67	5,817,898.16	420.11%	主要系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销售模式变更，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79,837,751.88	68,685,273.98	16.24%	
财务费用	14,057,724.32	17,839,932.72	-21.20%	
所得税费用	18,677,742.18	14,758,980.53	26.55%	
研发投入	11,464,591.11	9,776,016.96	1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33,326.40	47,975,079.90	-153.43%	主要系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销售收入现金减少以及支付职工薪酬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15,897.57	-22,714,077.50	-94.22%	主要系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本期购置固定资产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5,630,753.23	-43,158,331.32	63.78%	主要系广东双林生物制

量净额				药有限公司偿还部分债务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379,977.20	-17,897,328.92	-377.05%	主要系销售收入现金减少以及支付职工薪酬和购置固定资产现金增加。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药品制造	317,572,979.43	125,501,968.52	60.48%	12.98%	-5.70%	7.83%
分产品						
血液制品	317,572,979.43	125,501,968.52	60.48%	12.98%	-5.70%	7.83%
分地区						
国内	317,572,979.43	125,501,968.52	60.48%	12.98%	-5.70%	7.83%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2,558,534.06	4.17%	计提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724,476.68	1.18%	主要是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否
营业外支出	7,009,145.77	11.43%	主要是公司计提未决诉讼的预计负债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7,443,036.49	8.92%	33,741,174.20	2.66%	6.26%	
应收账款	69,332,677.97	5.27%	1,824,987.11	0.14%	5.13%	
存货	364,730,575.68	27.72%	277,374,447.24	21.87%	5.85%	
固定资产	461,676,734.55	35.08%	604,102,422.52	47.62%	-12.54%	
在建工程	36,228,608.55	2.75%	162,775,230.82	12.83%	-10.08%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15.20%	184,950,000.00	14.58%	0.62%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0.76%	34,000,000.00	2.68%	-1.92%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4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所处行业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专业机构原料血浆的回收利用,血液收购,废旧物资的回收,血液制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生物制品、保健康复制品和食品的研究、开发。	医药	39,600,000	1,179,431,511.94	924,242,635.65	321,397,351.29	105,731,461.78	87,430,719.96
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膏、医用生物材料、医疗器械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医药	20,000,000	61,796,853.32	-64,416,243.70	0.00	-5,745,307.43	-5,745,307.4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对 2017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原料血浆供应不足风险

血液制品的原材料为健康人血浆，由于来源的特殊性及生活水平的提高，目前整个行业原料血浆供应较为紧张，原料血浆供应量直接决定血液制品生产企业的生产规模。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单采血浆站的管理，并不断申请设立新的浆站，在保持血浆稳定增长的同时开拓新的浆源。

（二）产品研发风险

生物制药行业是创新型行业，产品创新度越高失败的风险越大，且新产品研发成功并产业化后仍存在能否符合市场需求的风险，具有周期长、投入大、风险高的特点。公司将不断加强研发管理、提高研发成果转化，降低研发失败风险。

（三）行业垄断风险

由于不断加强的监管政策提高了行业准入门槛和企业的经营成本，促使行业优胜劣汰和强强联合，促进了行业集中度的提高。虽然与国外比较，国内血液制品市场较为分散，但是集中化的趋势已经非常明显，一些同行业企业已启动并购步伐，走在行业前列，公司将加快发展步伐，促进企业做强做大，防范行业垄断风险。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5.41%	2017 年 06 月 28 日	2017 年 06 月 29 日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参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3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分阶段收购公司持有的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 65.216%的股权。具体收购步骤为，公司股改完成后 4 个月内，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启动	2012 年 12 月 17 日	股改完成后四个月内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 2013 年 1 月 9 日实施完毕。2016 年 11 月，公司与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就公司持有的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 65.216%的股权签订《股权转让协

			收购公司持有的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 28.216%股份的工作（即将相关议案，包括评估报告等材料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首次股权收购之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一年内实施完成对剩余 37% 股权的收购工作。			议》，并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生效。截至 2017 年 6 月 19 日，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并将振兴电业的相关资产移交至振兴集团，目前正在办理股权过户事宜。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13 日与振兴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书》，协议规定：由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承接公司对三九集团昆明白马制药有限公司的担保，如未承接对三九集团昆明白马制药有限公司的担保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振兴集	2009 年 04 月 13 日	担保解除之前	2013 年 9 月 9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0）昆民执字第 102-2 号执行裁定书，因公司向昆明白马提供的银行贷款担保本金已归还完毕，裁定解除本公司持有的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股权的冻结。

			团有限公司 赔偿。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于2017年4月24日完成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7)第140ZA3341号2016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认为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2、或有事项”所述，何利萍等自然人起诉振兴生化的案件尚未终审判决、一汽解放汽车公司无锡柴油机厂等诉振兴生化法院判决尚未执行；如“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所述，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整体搬迁建设尚未完成。上述事项的结果具有重大不确定性。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公司董事会就强调事项段涉及的事项进行了相应说明，具体情况如下：

（一）涉及原宜工机械债务的诉讼

2007年12月10日，本公司与宜春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春国有运营公司”）签订《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1元的价格将在宜春市拥有的工程机械业务及相关资产、负债，以及江西特种汽车有限公司97%股权，合称“宜工业务及相关资产、负债”转让给宜春国有运营公司；自交割日后，公司不再持有转让所涉资产，不再承担转让所涉任何债务。

宜春国有运营公司于2009年8月31日对《转让协议》中涉及的资产、负债挂牌，以1元的价格进行转让。2009年9月29日，通过电子竞价方式，浙江鑫隆创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鑫隆”）竞买成功。2009年10月10日，宜工机械改制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宜春国有运营公司、浙江鑫隆、江西省银海产权经纪有限公司、江西省产权交易所签订产权交易合同。2009年12月19日，上述资产过户完毕，资产被过户至宜春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春重工”）。

2008、2009年间，多家债权人就宜工机械相关业务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承担还款义务。

目前，涉及宜工机械的未决诉讼如下：

债权名称	诉讼原因	标的金额（元）	利息（元）	进展情况
邹超达（湖北华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转让）	买卖合同纠纷	3,224,424.72		（2010）武执字第00164-15号裁定：冻结本公司在子公司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享有的65.216%股权（2016年1月19日起至2018年1月18日止）；（2010）武执字第00164-14号裁定：查封本公司所有的晋APE616、晋APX083机动车辆（2016年1月19日起至2018年1月18日止）；2016年9月27日，公司收到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0）武执字第00164-17号裁定：1、查封被执行人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名下的位于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大街29号山西金兴大酒店的在建工程（在814万元范围内），2、查封期限为三年（自2016年9月27日起至2019年9月26日止）。
一汽解放汽车公司无锡柴油机厂	买卖合同纠纷	6,180,434.89		2009年4月3日（2009）南民二初字第260号判决：由本公司支付一汽锡柴厂货款5,186,723.89元及相应利息并承担诉讼费用60,100元（含财产保全费5,000元）。2011年10月27日（2009）南执字第808号裁定：冻结、扣押被执行人振兴生化银行存款750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当价值的财产。

2012年8月，公司收到宜春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宜国运字[2012]24号《债务履行承诺函》，承诺《转让协议》中所涉及的未履行债务由宜春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承担。

2012年11月，公司收到宜春重工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分别对：邹超达（湖北华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转让）、一汽解放汽车公司无锡柴油机厂两案作出承诺，承诺涉及上述案件全部债务由其承担。

2016年12月30日，本公司（甲方）与振兴集团有限公司（乙方）、宜春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丙方）、宜春市莫名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丁方）、原宜工法人股股民代表（戊方）签订协议书。协议约定：

1、相关债务

（1）“宜工机械资产包”中的债务所导致的诉讼案件，尚有湖北华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邹超达）、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无锡柴油机厂、江西医药集团宜春公司、天津国际轮胎橡胶有限公司4个诉讼案件（涉案本金793万元，法院判决除偿还本金外，增加罚息1121万元，共计1914万元）涉及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尚未解决。

（2）除上述所述债务外，今后“宜工机械资产包”中的剩余债务，依据2012年8月丙方向甲方出具的宜国运字【2012】24号《债务履行承诺函》，由丙方履行承诺义务。

2、债务处理

（1）甲、丙、丁、三方一致同意，由丁方支付1120万元资金存入由甲丁双方共同设立的共管账户，专款用于丁方解决丙方应承担的4项诉讼债务，如资金不足由丁方负责补足。

（2）甲、丙、丁、一致同意，无论丁方从共管账户中支取多少资金用于解决上述4项诉讼债务，都必须做到共管账户中有足额资金支付乙方的1100万元欠款，多退少补。

3、丙、丁双方承诺：对宜工机械资产包中今后尚未起诉的涉及甲方的债务，一旦出现诉讼情况，由丙、丁双方及时偿还债务并解决诉讼案件，不对甲方形成损失。

因此，以上诉讼不会对公司造成影响。

说明：基于以上承诺及协议，上述两案应由宜春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解决，因此，以上诉讼不会对公司造成影响。截至目前，邹超达一案已由宜春市莫名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履行完毕并已结案，宜春市莫名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不向公司追偿。公司正在积极与各方沟通，尽快促成宜春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与一汽解放汽车公司无锡柴油机厂达成解决方案。

（二）其他诉讼：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2016年进展情况
1、何丽萍、邵国兴、文锦添、陆天荣、何巧利、胡太美、陈涛、徐秀丽、陈志、孙顶宇（共10人）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151,750.00	驳回原告陆天荣、邵国兴；判决支付原告：何丽萍16142、文锦添16,908.00元、何巧丽13,246.00元、胡太美9,785.00元、陈涛19,174.00元、徐秀丽24,012.00元、陈志16,533.00元、孙顶宇8,450.00元、共计124,250元
2、刘俊杰、曹慧华（共2人）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319,282.60	驳回刘俊杰；支付原告曹慧华150,242.00元
3、李建华、刘军、蔡小丽、朱红辰、曹丽英、李刚、金超阳、蒋锋、张朝祥、刘疆（共10人）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1,166,941.80	支付原告李建华348,655.07元及利息、刘军41,958.16元及利息、蔡小丽395,485.24元及利息、朱红辰49,862.65及利息、曹丽英68,673.60元及利息、李刚135,558.07元及利息、金超阳26,987.52元、蒋峰16,867.20元、张超祥13,407.41元、刘疆67,761.97元，共计1,165,216.89元
4、韩安岗、张艳华、宋焕玲等（共计57人）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7,287,346.00	驳回金爱芬、陈洪、张泰、郝兰坡、李卫东、孙运国、徐华杰、李坤效、杜鹤、倪海峰、薛聪、谷延勤、赵玮、程小波、沈静芬、谢云英；剩余其他人共计支付赔偿金额5,524,126.00元
5、郭逢庆、赵庆武、戴木根、何群山、孙爱国等20人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3,130.45	驳回赵庆武、贺幸福、陈美艳的诉讼请求，准许刘飞燕、陶伟晔、丁菁、刘国青、吴朋林撤诉，判决支付其他人合计1,049,873.90元
6、李蕾、向唯东、吴小妹、唐海蓉、李冠林、孙桂梅、姜希烈、毕磊等（共计43人）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10,571,749.00	驳回原告李冠林、倪志、王楠、殷素珍、李贵良、陈永强、张淑玉、彭勃、郭万辉、吴磊、肖位国、沈永强、郭均、缪静珍的诉讼请求；剩余其他人共计支付8,652,438.00元

7、郑顶华、韩利军 (共计2人)	振兴生化股份 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 述责任纠纷	太原市中级人 民法院	26,014.91	判决赔偿郑顶华18,199.95元、韩利军 7,814.96元, 共计26,014.91元
8、曾照稳、容宇、 张晔、李洪久、邓 静华、关琼娣、肖 诗辉、张宁(共计8 人)	振兴生化股份 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 述责任纠纷	太原市中级人 民法院	1,861,799.02	驳回原告容宇诉讼请求; 判决支付曾照 稳241,819.79元、张晔116,055.94元、 李洪久205,745.74元、邓静华 16,992.00元、关琼娣214,163.95元、 肖诗辉81,175.09元、张宁885,396.51 元; 共计赔偿金额1,761,349.02元
9、熊峰、董松林、 王维民、张守英、 杨华国、刘宏夔等 (共计89人)	振兴生化股份 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 述责任纠纷	太原市中级人 民法院	8,436,070.10	驳回颜爱卿、赖晓赟、袁曙虎、郑鹭红、 罗鹏、陈卫东、姜文先; 剩余其他人共 计赔偿金额8,163,507.92元
10、盛玉弟、胡佩 英、刘芳、何玉婵、 吴亮新、马勤、胡 美山(共计7人)	振兴生化股份 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 述责任纠纷	太原市中级人 民法院	781,657.02	驳回盛玉弟、吴亮新; 胡佩英36,974.94 元、刘芳46,899.61元、何玉婵 55,786.73元、马勤105,146.87元、 胡美山51,731.68元, 剩余其他人共计 赔偿金额296,539.83元
11、甘苓、乔敏霞 (共计2人)	振兴生化股份 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 述责任纠纷	太原市中级人 民法院	794,345.84	判决支付甘苓732,633.53元, 乔敏霞 61,712.31元, 合计: 794,345.84元
12、罗超、王由林 (共计2人)	振兴生化股份 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 述责任纠纷	太原市中级人 民法院	98,264.34	驳回原告王由林的诉讼请求, 判决支付 罗超8,414.8元
合计				33,508,351.08	合计一审判决27,716,319.11

说明: 针对何利萍等自然人起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的一审判决, 公司已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 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判决122起, 公司已依据判决及原告方提供的付款资料履行相应的付款义务, 剩余100多起尚未终审判决。

(三) 湖南唯康整体搬迁建设

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南唯康从2012年开始实施整体搬迁改造, 2012年11月, 湖南唯康委托衡阳市土地矿产交易中心对旧厂区两地块实施竞拍, 最终由湖南唯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康置业”)竞得该等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交易价款7000万元;

2013年湖南唯康收到唯康置业往来款1000万元, 同时唯康置业与衡阳市楷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亚地产”)签署《合作开发合同书》, 建设商住房, 2013年湖南唯康共收到楷亚地产往来款3500万元;

2016年10月根据湖南唯康、唯康置业、市工改办化医部签订的《协议书》, 唯康置业同意在原欠土地款基础上另加价1500万元, 即共欠土地款4000万(该款项分两次支付); 2016年12月13日, 收到唯康置业汇入款项2000万, 计入其他应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湖南唯康旧厂区的土地权证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 根据合同约定湖南唯康在新

厂建成投产前具有继续使用该土地的权利，故旧厂区土地尚未实质交付唯康置业，公司将上述土地（账面净值9,598,684.30元）及地上建筑物（账面净值8,479,427.41元）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湖南唯康属于制药企业，新厂建设完成后需重新申请GMP认证。湖南唯康新厂区仍在建设中。

说明：公司将积极推进湖南唯康新厂区的建设，待建设完成后尽快组织开展GMP认证工作，实现湖南唯康的恢复生产。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诉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合同纠纷案	11,050.28	否	2012年3月15日，公司向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已于2012年3月19日立案受理。	（一）民事判决书（2012）运中商初字第5号：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被告振兴集团有限公司付给原告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30917911.05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九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96390元，由被告振兴集团有限公司负担。 （二）（2012）运中商初字第6号：本判决生效后	2012年11月30日，公司与振兴集团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山西金兴大酒店已移交至上市公司。2016年9月，公司与振兴集团就山西金兴大酒店签订《转让协议》，2016年12月13日，公司收到全部转让款项，并将山西金兴大酒店移交至振兴集团。	2016年12月24日	2011-056、 2011-057、 2012-013、 2012-014、 2012-021、 2012-074、 2016-051、 2016-061、 2016-069、 2016-070、 2016-105、 2016-118

				十五日内,被告振兴集团有限公司付给原告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79584845.53 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九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439724 元,由被告振兴集团有限公司负担。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无锡柴油机厂诉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518.67	否	-	判决:三九宜工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后三日内支付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无锡柴油机厂货款人民币 5186723.89 元及相应利息(自 2005 年 12 月 26 日至 2009 年 1 月 26 日为 993711 元,此后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息随本清。	2012 年 8 月,公司收到宜春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宜国运字[2012]24 号《债务履行承诺函》,承诺《转让协议》中所涉及的未履行债务由宜春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承担。2012 年 11 月 22 日,宜春重工有限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2009)南民二初字第 260 号"《无锡市南长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项下振兴生化对无锡柴油机厂的全部债务已由宜春重工有限	2012 年 12 月 15 日	2012-088

					公司全部承担并负责清偿，与振兴生化没有任何关系。公司正在与宜春有关资产承接方协商尽快由其履行相关债务。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办事处诉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三九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8,000	否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1)深中法恢执字第 1064、1067-6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解除对被执行人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原三九宜工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 65.22%股权的冻结。经公司子公司广东双林在当地工商局查询，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1)深中法恢执字第 1064、1067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继续冻结公司所持广东双林 100%股权，冻结期限为	(一)民事判决书(2009)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117 号：1、被告 三九宜工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办事处借款本金人民币 4,000 万元 及利息(借款期间即 2004 年 4 月 28 日至 2005 年 4 月 28 日按合同约定的年利率为 5.31%计付，之后直至判决确定还款日按人行规定罚息利率计收利息，对逾期利息计收复利)，逾期则双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2、被告深圳市三九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其代偿后，有权向被告三九宜工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追偿。本案受理费人民币 331,543.07 元、保全费人民币	公司目前正在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协商新的还款方案。	2009-073 、2010-038、2010-054、2011-038、2011-048、2012-068、2017-065	

			2017 年 7 月 25 日至 2020 年 7 月 24 日。(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公司未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上述执行裁定书, 以上信息是公司因制作本报告需要在工商局查询的结果。) 5,000 元, 由被告三九宜工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三九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连带负担。(二) 民事判决书(2009)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118 号: 1、被告三九宜工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办事处借款本金人民币 4,000 万元及利息(借款期间即 2004 年 4 月 28 日至 2005 年 4 月 28 日按合同约定的年利率为 5.31% 计付, 之后直至判决确定还款日按人行规定罚息利率计收利息, 对逾期利息计收复利), 逾期则双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2、被告深圳市三九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其代偿后, 有权向被告三九宜工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追偿。本案受理费人民币 331,450.45 元、保全费人民币 5,000 元, 由被告三九宜工生化股			
--	--	--	--	--	--	--

				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三九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连带负担。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诉三九集团昆明白马制药有限公司、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4,000	否	2013 年 9 月 9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0)昆民执字第 102-2 号执行裁定书：因被执行人履行了该案本金部分，本院于查封、冻结的被执行人财产已超出执行标的。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规定》第三十一条第六项之规定，裁定如下：解除对被执行人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原三九宜工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在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股权的冻结。	(2008)昆民四初字第 10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由昆明白马归还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借款本金 4000 万元及利息及实现债权支付的费用 4.5 万元；若昆明白马未履行上述债务，则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有权对三九生化设定质押的三九生化所持昆明白马 45%的股权实现质权；由三九生化对昆明白马的 4000 万元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九生化承担担保责任后，有权在其承担责任范围内向昆明白马追偿。案件受理费 302648.34 元，财产保全费 5000 元，由昆明白马、三九生化共同承担。	截止报告期末，昆明白马在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的借款本金已全部偿还完毕。	2013 年 09 月 10 日	2009-079、2010-035、2013-001、2013-049
邹超达（湖北华明实业股份有限公	253.78	否	江西省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9)武民商初字第 14 号《民事	2012 年 8 月，公司收到宜春	2017 年 06 月	2010-058、2013-023、

司) 诉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合同纠纷			法院(2016)赣 09 执 119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如下: 1、解除对被执行人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所有的晋 APE616、晋 APX083 机动车辆的查封; 2、解除对被执行人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名下的位于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大街 29 号山西金兴大酒店的在建工程(在 814 万元范围内)的查封; 3、解除对被执行人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在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享有的 65.216%股权的冻结。江西省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赣 09 执 119 号《执行案件结案通知书》通知本案予以结案。	判决书》判决: 三九生化向湖北华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偿还人民币本金 2537793.1 元; 支付赔偿金 686631.62 元, 并以贷款本金 2537793.1 元为基数,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水平加收 50% 支付自 2009 年 1 月 31 日起至清偿之日止的损失赔偿金。案件受理费 34968 元, 由三九生化承担。	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宜国运字[2012]24 号《债务履行承诺函》, 承诺《转让协议》中所涉及的未履行债务由宜春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承担。2017 年 6 月, 公司与邹超达、宜春市莫名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执行和解协议》约定: 由第三方宜春市莫名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代为偿付 580 万元结案。2017 年 6 月, 公司收到宜春市莫名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豁免函》, 内容如下: 1、宜春市莫名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第三人代偿的方式解决了该笔债务; 2、宜春市莫名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放弃就该债权向公司进行追偿。	29 日	2015-007、2016-068、2017-031、2017-041
山西阳煤丰喜肥	4,365.21	否	-	(2011)运中商初	2012 年 4 月 29	2016 年 08 月	2013-003、

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诉深圳逸之彩铝制软管制造有限公司、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担保合同纠纷				字第 5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深圳逸之彩铝制软管制造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原告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公司 43652051.82 元及利息（利息自 2011 年 9 月 22 日起按中国工商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款付清之日止），被告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被告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偿还责任。被告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分别对其中 10913012.95 元及利息（利息自 2011 年 9 月 22 日起按中国工商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款付清之日止）承担连带偿还责任。案件受理费 260060 元，由被告深圳逸之彩铝制软管制造有限公司、被告振兴集团有限公司、被告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共同承担。	日，振兴集团出具《承诺函》，承诺：自愿对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公司诉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合同纠纷申请的 10,913,012.95 元担保本金及利息承担代为偿还义务。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其负责补偿。2016 年，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已与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还款协议书》。	10 日	2016-052
中银投资有限公司诉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山西振兴集团铝业有限公司、山西振兴	68,582.96	否	2015 年 12 月 30 日，中银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信达资产管	2013 年 7 月 10 日，原告中银投资有限公司与被告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史跃武、	-	2013 年 11 月 08 日	2013-009、2013-058、2013-060

集团电业有限公司、史跃武、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合同纠纷			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合同》，中银投资有限公司将本案所涉债权及抵押权转让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就本案债权债务的清偿已达成和解，具体内容详见（2012）晋商初字第 7 号《民事调解书》公告。			
湖南省衡州建设有限公司诉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400	否	-	（2014）衡中法民三初字第 158 号《民事调解书》：湖南省衡州建设有限公司与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经法院主持调解，自愿达成调解协议。	-	2014 年 10 月 30 日	2014-074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诉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企业借贷纠纷	750	否	2016 年 5 月 19 日，广东省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2014）湛开法民二初字第 177 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裁定：继续查封被告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位于湖南省衡阳市白沙工业园区范围内的衡国用（2013A）第 06-15825 号国有土地	（2014）湛开法民二初字第 17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限被告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自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本金 7500000 元及利息。	-	2014 年 07 月 02 日	2014-040

			使用权，以 价值 9485917 元 为限。查封 期限三年。				
宝钢集团上海五 钢有限公司诉衡 阳市金汇医用材 料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货款纠 纷	39.5	否	(2002)宝 执字第 1228 号《执 行裁定书》 裁定：1、冻 结、扣划被 执行人振兴 生化股份有 限公司的银 行存款人民 币 1,121,475.7 8 元及相应 利息和加倍 支付迟延履 行期间的债 务利息。2、 银行存款不 足之数，查 封、扣押、 冻结或拍 卖、变卖被 执行人振兴 生化股份有 限公司的相 应价值的财 产。 (2002)宝 执字第 1228 号执 行裁定书裁 定：1、冻结 对公司持有 的广东双林 股权。2、冻 结期限为 2 年，自 2017 年 7 月 6 日 起至 2019	(2001)宝经初字 第 1178 号民事判 决书判决如下：被 告衡阳市金汇医 用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支付原告宝 钢集团上海五钢 有限公司货款 395,000 元，于本 判决生效之日起 十日内付清；原告 宝钢集团上海五 钢有限公司其余 的诉讼请求不予 支持。	(2002)宝执字 第 1228 号执行 裁定书内容如 下：变更案外人 振兴生化股份 有限公司为本 案被执行人。 (2016)沪 0113 执异 107 号《执 行裁定书》裁定 如下：驳回振兴 生化股份有限 公司的异议请 求。	2016 年 05 月 11 日	2016-021

			年 7 月 5 日止。(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公司未收到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送达的上述执行裁定书, 以上信息是公司因制作本报告需要在工商局查询的结果。)				
何利萍、邵国兴等共计 321 人诉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4,109.87	否	公司已就判决公司承担责任的 261 份《民事判决书》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原告方就驳回其诉讼请求的 40 份《民事判决书》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判决 122 起, 剩余 179 起尚未判决。	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就 321 起案件全部判决, 共计金额 34,773,901.63 元及诉讼费 (其中 53 起判决驳回原告起诉, 7 起原告撤诉, 261 起判决公司承担责任)。	公司已依据判决及原告方提供的付款申请材料履行相应的付款义务。	2017 年 07 月 14 日	2015-024、2015-055、2015-074、2015-109、2015-115、2016-020、2016-022、2016-030、2016-034、2016-041、2016-042、2016-047、2016-048、2016-050、2016-053、2016-054、2016-064、2016-073、2016-074、2016-075、2016-076、2016-080、2016-081、2016-082、2016-091、2016-112、2016-113、2016-115、2016-116、2016-119、

							2017-003、 2017-004、 2017-020、 2017-024、 2017-025、 2017-040、 2017-045、 2017-053
天津红翰科技有限公司诉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振兴集团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损害赔偿一案	1,733	否	诉讼请求： (1)请求人民法院判令三被告停止损害，并在一个月内为原告所持全部限售股办理解禁手续；(2)请求人民法院判令三被告赔偿因迟延履行解禁占用原告资金所产生的利息 1733 万元 (从 2015 年 5 月至今)；(3)本案诉讼费用及其他费用由三被告承担。	尚未判决	-	2017 年 06 月 23 日	2017-033

其他诉讼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诉讼事项详见第五节、八；

截至本报告期披露日，控股股东振兴集团持有上市公司股权被质押轮候冻结情况如下：

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司法冻结序号	冻结数量(股)	冻结日期	解冻日期
山西省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170731B43700009520170731	61,621,064	2017-07-31	2019-07-30
轮候机关	轮候序号	轮候数量（股）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山西省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170801B437000019	61,621,064	2017-08-01	24
山西省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170801B437000021	61,621,064	2017-08-01	24
山西省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170801B437000022	61,621,064	2017-08-01	24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振兴集团有	本公司的母	股权处置	是	2,643.37		2,643.37			0

限公司	公司	款							
湖南唯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财务资助	是	2,672	610				3,282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		185		185			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昆明白马制药有 限公司	2009 年 10 月 13 日	4,000	2003 年 06 月 02 日	1,799.77	一般保证	2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4,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A4）		1,799.77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A3+B3+C3）		4,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799.77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1,799.77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 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799.77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	---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内容	披露日期	披露报刊	网址链接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质押的提示性公告	2017-01-11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控股股东《承诺函》的公告	2017-01-1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股改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	2017-04-13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拟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	2017-04-26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单采血浆站申请批复情况进展公告	2017-05-05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和顺县双林生物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取得单采血浆许可证的公告	2017-05-08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2017-05-11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核心骨干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7-05-12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董事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7-05-13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7-05-18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和顺县双林生物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正式采浆的公告	2017-05-20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接受投资者现场调研的公告	2017-05-26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参加山西辖区上市公司2017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2017-06-1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振兴集团股权转让款的公告	2017-06-19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提示性公告	2017-06-28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	2017-06-28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2017-06-28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一）	2017-06-28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二）	2017-06-28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内容	披露日期	披露报刊	网址链接
关于单采血浆站申请批复情况进展公告	2017-05-05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和顺县双林生物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取得单采血浆许可证的公告	2017-05-08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和顺县双林生物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正式采浆的公告	2017-05-20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4,385,475	30.96%				-12,138,290	-12,138,290	72,247,185	26.51%
2、国有法人持股						132,000	132,000	132,000	0.05%
3、其他内资持股	84,376,835	30.96%				-12,266,450	-12,266,450	72,110,385	26.4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2,714,111	26.67%				-2,273,031	-2,273,031	70,441,080	25.8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662,724	4.27%				-9,993,419	-9,993,419	1,669,305	0.61%
4、外资持股	8,640	0.00%				-3,840	-3,840	4,8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8,640	0.00%				-3,840	-3,840	4,8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8,192,124	69.04%				12,138,290	12,138,290	200,330,414	73.49%
1、人民币普通股	188,192,124	69.04%				12,138,290	12,138,290	200,330,414	73.49%
三、股份总数	272,577,599	100.00%						272,577,59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部分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除限售，具体情况详见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

（2）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史曜瑜先生、董事杨曦先生、监事朱光祖先生增持了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具体情况详见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2017-019。故有限售条件股份中境内自然人持股增加。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61,621,064			61,621,064	股改	-
天津红翰科技有限公司	6,090,000			6,090,000	股改	-
工行江西省信托公司宜春办事处	600,000			600,000	股改	-
宜春国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8,320		313,200	551,520	股改	-
江西液压件股份有限公司	285,000			285,000	股改	-
江西华丰机械厂	255,000			255,000	股改	-
宜春工程机械油箱厂	705,960	474,720		231,240	股改	-
杨晓宁	0		170,400	170,400	股改	-
江西宜春开元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			170,000	股改	-
江西省工艺管理协会	146,400			146,400	股改	-
其他限售股股东	14,273,731	12,174,095	26,925	2,126,561	股改、高管锁定	2017.04.14
合计	84,385,475	12,648,815	510,525	72,247,18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3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有的普 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振兴集团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1%	61,621,064	0	61,621,064	0	冻结	61,621,064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医疗健 康混合型发起 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96%	10,794,798	0	0	10,794,798		
浙江民营企业 联合投资股份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	6,529,358	0	0	6,529,358		
天津红翰科技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	6,090,000	0	6,090,000	0		
兴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兴 全全球视野股 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1.39%	3,788,817	265,573	0	3,788,817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兴全商业模 式优选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1.39%	3,778,832	10,049	0	3,778,832		
#费占军	境内自然人	1.25%	3,415,700	3,415,700	0	3,415,700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工 银瑞信医疗保 健行业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0%	3,000,022	589,957	0	3,000,022		
李欣立	境内自然人	1.03%	2,800,000	0	0	2,8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90%	2,464,216	-2,596,746	0	2,464,2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794,798	人民币普通股	10,794,798					
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529,358	人民币普通股	6,529,35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88,817	人民币普通股	3,788,81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778,832	人民币普通股	3,778,832					
#费占军	3,415,700	人民币普通股	3,415,7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22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22					
李欣立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464,216	人民币普通股	2,464,216					
张寿清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程子春	1,888,880	人民币普通股	1,888,88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以及上述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费占军共持有公司股票 3,415,7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9,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史曜瑜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0	20,700	0	20,700	0	15,525	15,525
杨曦	董事	现任	0	10,000	0	10,000	0	7,500	7,500
朱光祖	监事	现任	0	5,200	0	5,200	0	3,900	3,900
合计	--	--	0	35,900	0	35,900	0	26,925	26,925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443,036.49	202,823,013.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03,151.82	
应收账款	69,332,677.97	1,390,540.86
预付款项	22,202,672.46	11,220,713.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977,500.15	49,758,524.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4,730,575.68	320,356,025.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393,247.13	6,559,345.41
其他流动资产	537,287.88	475,553.35
流动资产合计	643,720,149.58	592,583,715.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1,676,734.55	471,309,508.59
在建工程	36,228,608.55	34,074,931.2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0,961,371.90	71,889,858.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694,229.61	23,058,127.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7,291.31	6,541,222.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660,687.21	43,860,687.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2,278,923.13	650,734,335.48
资产总计	1,315,999,072.71	1,243,318,051.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874,254.94	43,000,202.89
预收款项	13,866,712.06	19,106,260.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906,276.33	20,537,550.93
应交税费	24,696,877.78	20,289,575.60
应付利息	235,700,297.48	224,062,531.1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2,059,079.65	84,878,782.6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00,000.00	2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1,103,498.24	634,874,903.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2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22,530,000.00	8,730,000.00
预计负债	9,000,000.00	2,000,000.00
递延收益	33,801,000.00	26,801,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331,000.00	61,531,000.00
负债合计	726,434,498.24	696,405,903.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2,577,599.00	272,577,5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3,930,561.88	113,930,561.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0,721,418.89	60,721,418.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1,710,413.91	107,122,856.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8,939,993.68	554,352,436.46
少数股东权益	-9,375,419.21	-7,440,289.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9,564,574.47	546,912,147.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15,999,072.71	1,243,318,051.17

法定代表人：史曜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曜瑜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正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905,432.75	125,416,218.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00,000.00	200,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1,321,425.24	52,257,112.89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8,326,857.99	177,873,330.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6,419,443.21	56,419,443.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70,692.88	4,126,628.5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090,136.09	60,546,071.76
资产总计	180,416,994.08	238,419,402.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9,208.45	67,464.55
应付利息	235,700,297.48	224,062,531.1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60,192.85	43,079,483.6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0,329,698.78	417,209,479.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7,00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00,000.00	
负债合计	397,329,698.78	417,209,479.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2,577,599.00	272,577,5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175,023.92	111,175,023.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0,721,418.89	60,721,418.89
未分配利润	-661,386,746.51	-623,264,118.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6,912,704.70	-178,790,076.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0,416,994.08	238,419,402.7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321,397,351.29	282,451,733.97
其中：营业收入	321,397,351.29	282,451,733.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3,782,512.80	229,582,368.21
其中：营业成本	125,501,968.52	133,086,607.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67,014.35	1,583,555.56
销售费用	30,259,519.67	5,817,898.16
管理费用	79,837,751.88	68,685,273.98
财务费用	14,057,724.32	17,839,932.72
资产减值损失	2,558,534.06	2,569,100.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614,838.49	52,869,365.76
加：营业外收入	724,476.68	119,022.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52,291.41	116,009.96
减：营业外支出	7,009,145.77	455,113.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112.53	454,570.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330,169.40	52,533,274.93
减：所得税费用	18,677,742.18	14,758,980.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652,427.22	37,774,294.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587,557.22	42,290,361.61
少数股东损益	-1,935,130.00	-4,516,067.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652,427.22	37,774,294.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587,557.22	42,290,361.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35,130.00	-4,516,067.2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史曜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曜瑜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正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635,603.41	11,459,704.93
财务费用	11,487,024.67	11,643,550.42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122,628.08	-23,103,255.35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0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122,628.08	-23,103,255.3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122,628.08	-23,103,255.3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122,628.08	-23,103,255.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1,250,480.36	272,268,994.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60.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44,201.21	21,602,15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604,042.16	293,871,151.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015,479.62	117,570,043.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529,859.31	61,862,065.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299,942.36	41,391,320.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92,087.27	25,072,64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237,368.56	245,896,07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33,326.40	47,975,079.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15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	15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145,897.57	22,870,077.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45,897.57	22,870,077.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15,897.57	-22,714,077.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30,753.23	3,158,331.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30,753.23	43,158,331.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30,753.23	-43,158,331.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379,977.20	-17,897,328.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823,013.69	51,638,503.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443,036.49	33,741,174.2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200,478.00	18,832,60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00,478.00	18,832,602.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40,463.69	3,630,489.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91,453.25	604,584.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916,668.60	14,471,469.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948,585.54	18,706,54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48,107.54	126,059.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2,677.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2,677.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2,677.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510,785.32	126,059.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416,218.07	1,057,175.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905,432.75	1,183,235.0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56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577,599.00				113,930,561.88				60,721,418.89		107,122,856.69	-7,440,289.21	546,912,147.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577,599.00				113,930,561.88				60,721,418.89		107,122,856.69	-7,440,289.21	546,912,147.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587,557.22	-1,935,130.00	42,652,427.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587,557.22	-1,935,130.00	42,652,427.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577,599.00				113,930,561.88				60,721,418.89		151,710,413.91	-9,375,419.21	589,564,574.4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577,599.00				113,930,561.88				60,721,418.89		53,226,910.86	25,033,410.42	525,489,901.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577,599.00				113,930,561.88				60,721,418.89		53,226,910.86	25,033,410.42	525,489,901.05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2,290, 361.61	-4,516, 067.21	37,774, 294.40
（一）综合收益总 额											42,290, 361.61	-4,516, 067.21	37,774, 294.40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57 7,599. 00				113,930 ,561.88				60,721, 418.89		95,517, 272.47	20,517, 343.21	563,264 ,195.4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577,599.00				111,175,023.92				60,721,418.89	-623,264,118.43	-178,790,07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577,599.00				111,175,023.92				60,721,418.89	-623,264,118.43	-178,790,076.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122,628.08	-38,122,628.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122,628.08	-38,122,628.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577,599.00				111,175,023.92				60,721,418.89	-661,386,746.51	-216,912,704.7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577,599.00				111,175,023.92				60,721,418.89	-564,034,415.68	-119,560,373.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577,599.00				111,175,023.92				60,721,418.89	-564,034,415.68	-119,560,373.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103,255.35	-23,103,255.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103,255.35	-23,103,255.35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577,599.00				111,175,023.92				60,721,418.89	-587,137,671.03	-142,663,629.22

三、公司基本情况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前身系宜春工程机械厂，根据江西省股份制改革领导小组(1993)13号《关于同意设立宜春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的批准，原宜春工程机械厂采取定向募集方式改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于1996年6月28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000403。

宜春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自2000年3月31日起更名为“三九宜工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26日，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山西恒源煤业有限公司与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股权转让过户手续，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61,621,064股股份（占总股本的29.11%）过户至振兴集团有限公司、19,060,936股股份（占总股本的9%）过户至山西恒源煤业有限公司。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008年5月16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227号高新国际大厦16层，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140000110106466。

2010年6月28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公司2012年12月17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60,894,108元，以流通股股东2013年1月8日所持股份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6股的比例向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60,894,108股，每股面值1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72,577,599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总股本272,577,599.00股，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72,247,185.00股；无限售流通股200,330,414.00股。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证券部、企管部、财务部、办公室等部门，拥有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等两家子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属医药制造业，主要经营业务包括：生物化工；制药工业设备；医用卫生材料；医药项目、生物技术开发项目的投资、咨询及技术推广；房地产开发；电子产品信息咨询。主要产品包括：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膏药、创可贴、医用纱布等。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史珉志。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15、附注五、18、和附注五、23。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半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

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

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五、11）。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

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50 万元（含 1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4 年	6.00%	6.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包括辅助材料、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或处置组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并列报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企业应当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五、13。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19。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3%-10%	4.85%-2.2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3%-10%	19.40%-4.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5	4%-5%	9.60%-3.8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10%	19.40%-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10%	19.40%-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②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19。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非专利技术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40-50年	直线法	
软件	10年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年	直线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19。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

融资产除外) 的资产减值, 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存在减值迹象的, 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 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 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 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 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可收回金额,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 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 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 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 且财务影响重大的, 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集团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

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2）具体方法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集团销售的商品，在商品发出并取得收款或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需经客户验收合格的商品，自获取客户验收单时确认收入，在此之前收到的货款先确认为负债。

24、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子公司：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	25%
子公司：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5%
三级子公司：宜州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5%
三级子公司：广西罗城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5%
三级子公司：武宣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扶绥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广东普奥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上海双林生物医药研发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临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石楼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隰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绛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和顺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东源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廉江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遂溪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连平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雷州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和平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紫金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龙川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子公司宜州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广西罗城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起可以享受国家鼓励类税收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81,534.80	3,192,791.59
银行存款	114,461,501.69	199,630,222.10
合计	117,443,036.49	202,823,013.69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41,751.69	8.58%	7,241,751.69	100.00%	0.00	7,241,751.69	46.37%	7,241,751.69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904,745.86	91.11%	7,572,067.89	9.85%	69,332,677.97	8,117,448.75	51.97%	6,726,907.89	82.87%	1,390,540.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9,976.53	0.31%	259,976.53	100.00%	0.00	259,976.53	1.66%	259,976.53	100.00%	0.00
合计	84,406,474.08	100.00%	15,073,796.11	18.60%	69,332,677.97	15,619,176.97	100.00%	14,228,636.11	91.10%	1,390,540.8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衡阳市星球器械经营有限公司	7,241,751.69	7,241,751.69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7,241,751.69	7,241,751.6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丁新	3,840.00	3,84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赵占民	4,710.00	4,71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陈文君	8,326.87	8,326.8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衡阳九恒唯康服务有限公司	10,141.60	10,141.6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黄交生	232,958.06	232,958.06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 计	259,976.53	259,976.53	100.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45,16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7,466,919.6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4.3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881,351.69 元。

3、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971,721.95	67.43%	6,384,820.43	56.90%
1 至 2 年	3,124,771.60	14.07%	1,309,226.00	11.67%
2 至 3 年	657,085.56	2.96%	277,181.50	2.47%
3 年以上	3,449,093.35	15.54%	3,249,485.35	28.96%
合计	22,202,672.46	--	11,220,713.28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6,491,027.00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29.24%。

其他说明：

其中，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军医大学(病理生理教研室)	2,000,000.00	尚未结算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9,528,887.63	68.61%	169,528,887.63	100.00%	0.00	169,528,887.63	70.17%	169,528,887.63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696,329.70	30.64%	19,718,829.55	26.05%	55,977,500.15	70,198,919.59	29.06%	20,440,395.49	29.12%	49,758,524.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56,699.80	0.75%	1,856,699.80	100.00%	0.00	1,856,699.80	0.77%	1,856,699.80	100.00%	0.00
合计	247,081,917.13	100.00%	191,104,416.98	77.34%	55,977,500.15	241,584,507.02	100.00%	191,825,982.92	79.40%	49,758,524.1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永利信商贸有限公司	78,252,350.00	78,252,350.00	100.00%	账龄5年以上，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葵涌双实物业发	73,006,000.00	73,006,000.00	100.00%	账龄5年以上，预计无

展有限公司				法收回
宜春工程部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衡阳市星球器械经营有限公司	3,322,826.31	3,322,826.31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湖南省衡阳卫生材料厂	3,032,845.30	3,032,845.30	100.00%	改制代付款项, 预计无法收回
云南力利制药有限公司	1,914,866.02	1,914,866.02	100.00%	承担担保责任,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9,528,887.63	169,528,887.63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1,607,170.31	2,496,430.22	6.00%
1 至 2 年	13,031,602.68	781,896.16	6.00%
2 至 3 年	303,122.72	18,187.37	6.00%
3 至 4 年	4,608,636.37	276,518.18	6.00%
4 至 5 年	3,647,092.21	3,647,092.21	100.00%
5 年以上	12,498,705.41	12,498,705.41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何敏	2,000.00	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吕源泉	3,185.00	3,18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陈辉	8,488.00	8,48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玲	9,747.60	9,747.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交生	22,611.20	22,611.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熊作鹏	50,395.63	50,395.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硕亚医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10,000.00	1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衡阳九恒唯康服务有限公司	450,272.37	450,272.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飞梭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856,699.80	1,856,699.80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06,128.2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527,694.19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1,120,883.98	23,398,259.85
保证金	13,820,489.74	14,078,079.40
往来款	202,214,529.84	192,292,566.46
其他	9,926,013.57	11,815,601.31
合计	247,081,917.13	241,584,507.0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78,252,350.00	五年以上	31.67%	78,252,350.00
第二名	往来款	73,006,000.00	五年以上	29.54%	73,006,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13,650,000.00	一到两年	5.52%	819,000.00
第四名	往来款	12,070,618.30	一到五年	4.89%	9,044,885.07
第五名	往来款	10,000,000.00	五年以上	4.05%	10,000,000.00
合计	--	186,978,968.30	--	75.67%	171,122,235.07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0,705,511.65	3,784,797.38	126,920,714.27	77,842,854.13	3,784,797.38	74,058,056.75
在产品	27,458,361.26	1,319,854.50	26,138,506.76	48,200,111.85	1,319,854.50	46,880,257.35
库存商品	216,001,964.17	15,195,642.05	200,806,322.12	207,366,823.84	15,195,642.05	192,171,181.79
低值易耗品	10,865,032.53		10,865,032.53	7,246,529.11		7,246,529.11
合计	385,030,869.61	20,300,293.93	364,730,575.68	340,656,318.93	20,300,293.93	320,356,025.00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84,797.38					3,784,797.38
在产品	1,319,854.50					1,319,854.50
库存商品	15,195,642.05					15,195,642.05
合计	20,300,293.93					20,300,293.93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在产品	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低值易耗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8,393,247.13	6,559,345.41
合计	8,393,247.13	6,559,345.41

其他说明：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中包含本集团子公司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厂区绿化摊销费、安装改造工程费；孙公司廉江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与东源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遂溪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房屋装修费。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33,868.37	472,133.84
预缴所得税	3,419.48	3,419.48
预缴其他税费	0.03	0.03
合计	537,287.88	475,553.35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2,288,865.49	11,043,738.07	313,846,088.57	28,261,431.59	25,086,070.45	650,526,194.17
2.本期增加金额	1,447,500.80	3,794,745.91	7,120,018.00	1,147,813.72	303,563.00	13,813,371.43
（1）购置	1,447,500.80	3,794,745.91	7,120,018.00	1,147,813.72	303,563.00	13,813,371.43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26,363.00	83,000.00	2,288,791.09		2,798,154.09
（1）处置或报废		426,363.00	83,000.00	2,288,791.09		2,798,154.09
4.期末余额	273,736,366.29	14,411,850.98	320,883,106.57	27,120,454.22	25,389,633.45	661,541,411.5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970,829.20	2,700,122.23	105,206,400.74	16,539,607.76	12,872,845.99	171,289,805.92
2.本期增加金额	3,090,033.78	1,033,105.91	12,316,422.97	832,236.90	3,376,191.82	20,647,991.38
（1）计提	3,090,033.78	1,033,105.91	12,316,422.97	832,236.90	3,376,191.82	20,647,991.3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7,060,862.98	3,733,228.14	117,522,823.71	17,371,844.66	16,249,037.81	191,937,797.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3,013.57	10,234.74	7,812,119.33	14,576.70	26,935.32	7,926,879.66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3,013.57	10,234.74	7,812,119.33	14,576.70	26,935.32	7,926,879.6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6,612,489.74	10,668,388.10	195,548,163.53	9,734,032.86	9,113,660.32	461,676,734.55
2.期初账面价值	238,255,022.72	8,333,381.10	200,827,568.50	11,707,247.13	12,186,289.14	471,309,508.59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通用设备	11,262.14	9,228.20	2,033.94	0.00	
专用设备	4,517,813.76	2,958,548.22	1,053,714.01	505,551.53	
其他设备	13,675.21	7,310.82	6,364.39	0.00	
合 计	4,542,751.11	2,975,087.24	1,062,112.34	505,551.53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绛县血站综合楼	7,808,788.00	产权正在办理
隰县血站综合楼	9,074,207.00	产权正在办理
临县血站综合楼	11,190,344.36	产权正在办理
广东双林东海岛产业园项目楼	169,475,777.33	产权正在办理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东双林东海岛产业园项目	2,433,695.96		2,433,695.96	2,433,695.96		2,433,695.96
湖南唯康新厂筹建一期	25,567,631.04		25,567,631.04	23,670,257.89		23,670,257.89
绛县血站附属工程及室内装修工程						
石楼血站综合楼	5,979,695.35		5,979,695.35	5,879,695.35		5,879,695.35
石楼血站附属工程及室内装修工程	1,648,115.00		1,648,115.00	1,648,115.00		1,648,115.00
其他零星工程	599,471.20		599,471.20	443,167.00		443,167.00
合计	36,228,608.55		36,228,608.55	34,074,931.20		34,074,931.2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广东双林东海岛产业园项目	361,450,000.00	2,433,695.96				2,433,695.96	99.17%	已完工				其他
唯康新厂筹建	65,000,000.00	23,670,257.89	1,897,373.15			25,567,631.04	39.33%	50%				其他

一期												
石楼血 站综合 楼	6,275,50 0.00	5,879,69 5.35	100,000. 00			5,979,69 5.35	95.29%	95%				其他
石楼血 站附属 工程及 室内装 修工程	4,755,20 0.00	1,648,11 5.00				1,648,11 5.00	129.15%	96%				其他
其他零 星工程		443,167. 00	156,304. 20			599,471. 20						
合计	437,480, 700.00	34,074,9 31.20	2,153,67 7.35			36,228,6 08.55	--	--				--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1,125,492.45		10,616.67	753,749.50	71,889,858.62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购置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1,125,492.45		10,616.67	753,749.50	71,889,858.6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164,000.02		2,383.33	75,750.50	10,242,133.85
2.本期增加金 额	928,486.72				928,486.72

(1) 计提	928,486.72				928,486.7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092,486.74		2,383.33	75,750.50	11,170,620.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0,197,005.73		10,616.67	753,749.50	70,961,371.90
2.期初账面价值	72,792,328.09		0.00	333,566.66	73,125,894.75

1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猪肺表面活性物质的研制		383,178.57			383,178.57			
人凝血因子Ⅷ的研制		1,523,615.28			1,523,615.28			
人纤维蛋白原的研制		1,371,229.60			1,371,229.60			
人凝血酶原复合物的研		1,139,607.61			1,139,607.61			

制								
α1-抗胰蛋白酶的研制		315,961.37				315,961.37		
复方山茛菪方的研制		149,612.80				149,612.80		
C1 酯酶抑制剂的研制		134,729.84				134,729.84		
新型长效干扰素的临床前研究		105,318.32				105,318.32		
新型抗疲劳保健品浓缩健力颗粒的开发研究		647,194.30				647,194.30		
人纤维蛋白胶的研制		1,158,136.65				1,158,136.65		
高纯度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的研制		975,034.46				975,034.46		
人凝血因子 IX 的研制		746,240.73				746,240.73		
合计		8,649,859.53				8,649,859.53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	22,801,464.00	2,675,874.82	3,398,052.18		22,079,286.64
前期工程改造	3,931,197.06		853,248.24		3,077,948.82
锅炉房除尘、绿化	2,848,145.00	1,163,269.00	1,117,839.38		2,893,574.62
实验室改造	36,666.66				36,666.6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6,559,345.41	-1,833,901.72			-8,393,247.13
合计	23,058,127.31	2,005,242.10	5,369,139.80		19,694,229.61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776,723.13	1,362,141.31	6,453,564.83	1,042,350.76
递延收益	26,801,000.00	4,020,150.00	26,801,000.00	4,020,150.00
未实现内部损益	4,500,000.00	675,000.00	9,858,145.25	1,478,721.79
合计	40,077,723.13	6,057,291.31	43,112,710.08	6,541,222.55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7,291.31		6,541,222.5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6,309,212.86	237,784,184.75
可抵扣亏损	128,890,721.93	130,642,304.54
合计	335,199,934.79	368,426,489.29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浆站建设款	14,782,575.50	15,782,575.50
预付土地出让金	44,800,000.00	10,000,000.00
待处置固定资产	8,479,427.41	8,479,427.41
待处置土地使用权	9,598,684.30	9,598,684.30
合计	77,660,687.21	43,860,687.21

15、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期末，本集团抵押加保证短期借款5,000万元，系由子公司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固定资产机器设备（原值 364,885,585.85元）及其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原值51,411,136.20元）提供抵押担保，并由马彦平、史跃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②保证借款15,000万元由深圳市三九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150,000,00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150,000,000.00		2014 年 01 月 01 日	
合计	150,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2007年5月15日，深圳市商业银行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产”）签订了编号为“（深信商）第972号”的《债权转让协议》，深圳市商业银行将其对振兴生化1,495万元的贷款债权转让给信达资产。2008年4月18日，光大银行深圳分行与信达资产签订了编号为“第SZ00131号”的《债权转让协议》，光大银行深圳分行将其对振兴生化1.5亿元的债权转让给信达资产。

16、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9,728,773.74	22,854,721.69

工程款	15,331,176.38	15,331,176.38
设备款	4,814,304.82	4,814,304.82
合计	39,874,254.94	43,000,202.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三大伟业制药有限公司	2,114,180.00	尚未结算
阳东血站	1,002,642.02	尚未结算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938,520.00	尚未结算
合计	4,055,342.02	--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3,866,712.06	19,106,260.70
合计	13,866,712.06	19,106,260.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汇丰医药有限公司	434,886.64	尚未结算
衡阳市维尔康美医药有限公司	304,544.10	尚未结算
常德市大成医药有限公司	238,428.90	尚未结算
合计	977,859.64	--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995,797.28	58,006,811.07	69,046,529.29	6,956,079.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41,753.65	3,802,253.07	2,393,809.45	3,950,197.27
合计	20,537,550.93	61,809,064.14	71,440,338.74	10,906,276.3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346,723.00	52,240,019.22	65,342,154.20	4,244,588.02
2、职工福利费	0.00	2,647,154.72	1,635,572.39	1,011,582.33
3、社会保险费	7,389.86	3,039,341.13	2,027,556.04	1,019,174.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6,362.99	1,677,076.37	1,035,912.00	647,527.36
工伤保险费	139.74	1,247,980.80	947,808.90	300,311.64
生育保险费	887.13	50,231.82	15,832.00	35,286.95
补充医疗保险费	0.00	64,052.14	28,003.14	36,049.00
4、住房公积金	610,669.48	80,296.00	41,246.66	649,718.8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014.94			31,014.94
合计	17,995,797.28	58,006,811.07	69,046,529.29	6,956,079.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40,751.30	2,572,888.29	1,164,444.67	3,949,194.92
2、失业保险费	1,002.35	0.00	0.00	1,002.35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1,229,364.78	1,229,364.78	0.00
合计	2,541,753.65	3,802,253.07	2,393,809.45	3,950,197.27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10,197.90	2,870,480.42
企业所得税	14,943,162.35	12,336,716.51
个人所得税	1,307,661.57	1,222,255.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3,705.67	251,421.73
教育费附加	259,683.96	150,914.76
价格调控基金	4,962.72	4,962.72
房产税	1,353,294.86	1,284,646.30
印花税	55,915.63	53,049.63
土地使用税	2,329,577.04	1,998,804.10
其他	78,716.08	116,323.44
合计	24,696,877.78	20,289,575.60

20、应付利息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35,700,297.48	224,062,531.14
合计	235,700,297.48	224,062,531.1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235,700,297.48	资金紧张
合计	235,700,297.48	--

其他说明：

2007年5月15日，深圳市商业银行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产”）签订了编号为“（深信商）第972号”的《债权转让协议》，深圳市商业银行将其对振兴生化1,495万元的贷款债权转让给信达资产。2008年4月18日，光大银行深圳分行与信达资产签订了编号为“第SZ00131号”的《债权转让协议》，光大银行深圳分行将其对振兴生化1.5亿元的债权转让给信达资产。振兴生化公司共欠信达资产借款本金16,495万元及相应的利息。2016年12月28日偿还本金1,495万元、利息23,144,723.50元，截止2017年6月30日利息余额为235,700,297.48元。

21、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18,180.00	1,292,343.40

质保金	280,480.00	1,075,854.80
往来款	84,552,917.04	71,714,219.77
其他	17,207,502.61	10,796,364.69
合计	102,059,079.65	84,878,782.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衡阳市楷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00.00	尚未结算
湖南唯康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尚未结算
工商东亚融资有限公司	1,400,000.00	资金紧张
合计	46,400,000.00	--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000,000.00	23,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	23,000,000.00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加保证借款	24,000,000.00	23,000,000.00

2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加保证借款	34,000,000.00	47,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000,000.00	-23,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4,000,000.00

24、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人凝血因子Ⅷ的生产技术开发与应用项目款项	8,730,000.00	13,800,000.00		22,530,000.00	
合计	8,730,000.00	13,800,000.00		22,530,000.00	--

其他说明：

(1)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文件湛财工【2014】132号《关于下达2015年度湛江市财政科技专项竞争性分配项目资金的通知》、广东省财政厅（粤财工【2014】454号）《关于下达2014年省产业区扩能增效专项资金招商选资专题和企业创新专题项目资金的通知》，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2016年收到广东省财政厅投资资金873万元，用于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人凝血因子Ⅷ的生产技术开发与应用项目实施，计入专项应付款。

(2) 根据湛江市人民政府文件湛府【2016】56号《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意见》、湛江市霞山区人民政府文件湛霞府办【2016】23号《霞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湛江市霞山区工业园招商引资优惠政策的通知》，广东普奥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人民政府1380万元扶持资金支持广东普奥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血清细胞培养基工业化研发和生产线项目建设，计入专项应付款。

25、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9,000,000.00	2,000,000.00	本期新增对何利萍、邵国兴等共计 321 人的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判决 122 起，剩余 179 起尚未判决。
合计	9,000,000.00	2,000,000.00	--

2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801,000.00	7,000,000.00		33,801,000.00	详见说明
合计	26,801,000.00	7,000,000.00		33,801,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技术改造资金	14,875,000.00				14,8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凝血因子类血液制品企业重点实验室	700,00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专项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开发区财政局贴息款	4,144,000.00				4,144,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专项竞争性分配项目资金	360,000.00				3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开发区财政局技改专项资金	3,285,000.00				3,285,000.00	与资产相关
开发区财政局产业园扶持资金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开发区财政局贴息资金	2,187,000.00				2,187,000.00	与资产相关
华港工业园平台建设专项资金		7,000,000.00			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6,801,000.00	7,000,000.00			33,801,000.00	--

2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2,577,599.00						272,577,599.00

2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8,195,146.34			88,195,146.34
其他资本公积	25,735,415.54			25,735,415.54
合计	113,930,561.88			113,930,561.88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0,721,418.89			60,721,418.89
合计	60,721,418.89			60,721,418.89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7,122,856.69	53,226,910.8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7,122,856.69	53,226,910.8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587,557.22	42,290,361.61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1,710,413.91	95,517,272.47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7,572,979.43	125,501,968.52	281,083,845.62	133,086,607.36
其他业务	3,824,371.86		1,367,888.35	
合计	321,397,351.29	125,501,968.52	282,451,733.97	133,086,607.36

3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6,876.88	984,586.23
教育费附加	419,789.26	331,146.56
房产税	8,186.22	
土地使用税	19,441.38	
车船使用税	4,936.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7,784.29	
堤围防护费		216,704.22
其他税费		51,118.55

合计	1,567,014.35	1,583,555.56
----	--------------	--------------

3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开发维护费	861,909.02	2,878,207.00
职工薪酬	936,527.62	325,193.69
学术推广费	25,865,988.31	
交际应酬费	249,024.31	
运输费	1,703,094.72	1,152,143.11
宣传费	259,898.00	1,265,628.12
差旅费	222,149.79	107,952.97
办公费	15,599.60	43,651.18
车辆费	2,170.00	4,419.00
物料消耗	97,437.29	38,423.12
其他	45,721.01	2,279.97
合计	30,259,519.67	5,817,898.16

3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655,773.27	26,941,251.63
技术开发费	11,464,591.11	9,776,016.96
折旧费	12,835,887.17	14,265,899.20
差旅费	4,422,313.08	5,114,541.98
交际应酬费	2,926,520.51	4,262,081.30
办公费	3,213,797.28	3,824,615.54
水电地租费	3,278,261.61	1,750,440.30
中介机构服务费	5,700,500.00	650,249.00
税金	911,252.04	225,146.36
无形资产摊销	946,820.05	708,369.18
修理费	1,709,556.04	104,625.40
低值易耗品摊销	317,100.84	
存货损失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47,256.90	
汽油费	254,945.93	354,820.00
保险费	649,506.91	286,940.00
其他	103,669.14	420,277.13
合计	79,837,751.88	68,685,273.98

35、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268,168.71	17,877,758.91
减：利息收入	255,308.34	124,871.49
手续费及其他	44,863.95	87,045.30
合计	14,057,724.32	17,839,932.72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558,534.06	2,549,162.34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9,938.09
合计	2,558,534.06	2,569,100.43

37、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52,291.41	116,009.96	552,291.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52,291.41	116,009.96	552,291.41
其他	172,185.27	3,012.50	172,185.27
合计	724,476.68	119,022.46	724,476.68

38、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112.53	454,570.57	9,112.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112.53	454,570.57	9,112.53
滞纳金、违约金、罚款支出	33.24	542.72	33.24
计提预计负债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7,009,145.77	455,113.29	7,009,145.77

3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016,072.73	14,758,980.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8,330.55	
合计	18,677,742.18	14,758,980.5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1,330,169.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332,542.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133,016.9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83,412.6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94,804.11
所得税费用	18,677,742.18

4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往来	10,560,364.87	497,000.00
客户销售保证金	824,000.00	19,846,000.00
政府补助		1,133,300.00
存款利息收入	255,308.34	124,871.49

其他	14,704,528.00	985.10
合计	26,344,201.21	21,602,156.5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往来	6,246,160.16	
管理费用	38,634,913.65	14,272,917.65
销售费用	3,457,003.74	5,843,657.49
退客户销售保证金		4,750,000.00
营业外支出	9,145.77	119,022.46
手续费支出	44,863.95	87,045.30
合计	48,392,087.27	25,072,642.90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2,652,427.22	37,774,294.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58,534.06	2,569,100.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785,418.17	23,838,965.66
无形资产摊销	1,151,090.49	708,369.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00,506.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6,498.77	370,695.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2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268,519.57	16,360,097.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3,931.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374,550.68	26,668,697.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391,510.13	59,295,070.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24,513.75	-119,610,211.39

列)		
其他	7,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33,326.40	47,975,079.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7,443,036.49	33,741,174.2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02,823,013.69	51,638,503.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379,977.20	-17,897,328.9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7,443,036.49	202,823,013.69
其中: 库存现金	2,981,534.80	3,192,791.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4,461,501.69	199,630,222.1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443,036.49	202,823,013.69

4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427,430,238.80	冻结、抵押
无形资产	64,121,136.20	冻结、抵押
合计	491,551,375.00	--

其他说明:

(1)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427,430,238.80元,系本集团子公司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抵押物,机器设备原值为237,232,354.62元,建筑物原值127,653,231.23元,原在建工程转固金额60,860,251.95元,被查封的运输设备原值1,684,401.00元。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账面原值51,411,136.20元的无形资产,为本集团子公司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银行短期借款抵押与部分长期借款抵押的土地使用权;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账面原值12,710,000.00元的无形资产,为本集团子公司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被冻结的土地使用权。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	衡阳市雁峰区黄茶路 55 号	衡阳市雁峰区黄茶路 55 号	医药生产、销售	75.00%		投资设立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湛江市东海岛新丰东路 1 号	湛江市东海岛新丰东路 1 号	血液收购、血液生物制品等	100.00%		投资设立
扶绥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扶绥县新宁镇	扶绥县新宁镇	血浆采集		100.00%	投资设立
临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临县白文镇故县村	临县白文镇故县村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广西罗城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广西罗城县东门镇白马路	广西罗城县东门镇白马路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武宣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武宣县武宣镇头窝西路 8 号	武宣县武宣镇头窝西路 8 号	血浆采集		99.00%	投资设立
宜州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宜州市庆远镇解放路 89 号	宜州市庆远镇解放路 89 号	血浆采集		99.00%	投资设立
石楼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石楼县城内新盛园	石楼县城内新盛园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上海双林生物医药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居里路 360 号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居里路 360 号	研发、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隰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临汾市隰县怡和苑小区	临汾市隰县怡和苑小区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绛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运城市绛县飞龙小区 6 号	运城市绛县飞龙小区 6 号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和顺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晋中市和顺县城东盛街北六巷 8 号	晋中市和顺县城东盛街北六巷 8 号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广东普奥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湛江市霞山区解放西路 22 号区政府办公楼 2 号楼 12 楼 1202 室	湛江市霞山区解放西路 22 号区政府办公楼 2 号楼 12 楼 1202 室	生物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东源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东源县灯塔镇镇南路老 205 国道	东源县灯塔镇镇南路老 205 国道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宏景小区	宏景小区				
廉江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广东廉江经济开发区拓展路 6 号内	广东廉江经济开发区拓展路 6 号内	血浆采集		99.00%	投资设立
遂溪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遂溪县遂城镇工业加工区	遂溪县遂城镇工业加工区	血浆采集		99.00%	投资设立
雷州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雷州市雷城镇雷南住宅区城南小区鸿景楼 A 幢 806 房	雷州市雷城镇雷南住宅区城南小区鸿景楼 A 幢 806 房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紫金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紫金县紫城镇秋江路 89 号四栋 201	紫金县紫城镇秋江路 89 号四栋 201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龙川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龙川县丰稔镇十二排街道	龙川县丰稔镇十二排街道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连平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连平县元善镇南湖村张屋	连平县元善镇南湖村张屋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和平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和平县阳明镇和平大道和平家园商住楼 1-07 号二楼	和平县阳明镇和平大道和平家园商住楼 1-07 号二楼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	25.00%	-2,391,991.24		-14,667,734.0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	5,893,827.00	55,903,026.32	61,796,853.32	124,213,097.02	2,000,000.00	126,213,097.02	27,820,084.57	36,054,578.44	63,874,663.01	120,545,662.28	2,000,000.00	122,545,662.2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		-5,745,307.43		423,186.89		-4,972,865.28		588,675.07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方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衍生金融工具和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

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集团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方合作并在有必要时获取足够的抵押品，以此缓解因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集团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提供的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详见附注十一、5。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已签订的担保合同最大担保金额并不代表即将支付的金额。

（3）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

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其他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本集团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2）本集团无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省河津市	铝锭的生产销售；发电供电；经销：水泥、	1,000,000,000	22.61%	22.61%

		生铁、氧化铝粉；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史珉志。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无合营、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煤振兴煤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西振兴集团铝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西安振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昆明白马制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昆明白马制药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03 年 06 月 02 日	2005 年 06 月 04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马彦平	150,000,000.00	2013 年 03 月 05 日	2018 年 03 月 04 日	否

史跃武	200,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28 日	2018 年 12 月 27 日	否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昆明白马制药有限公司已归还银行贷款本金，但利息尚未还清，法院将本公司持有的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的股权冻结已予以解除，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收到解除担保责任的通知书。

本公司的子公司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原法定代表人马彦平为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截止2017年6月30日担保金额15,000万元，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长期借款本金3,400万元，短期借款5,000万元。

本公司的子公司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史跃武为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截止2017年6月30日担保金额20,000万元，短期借款5,000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26,433,663.65	1,586,019.82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2016年案件进展情况
1、湖南省衡州建设有限公司	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	建筑合同纠纷	湖南省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工程款2,400万及赔偿款480万	法院主持调解，2015年计提预计负债200万元，2016年支付工程款700万
2、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	企业借贷纠纷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	借款本金750万元及利息，违约金	已判决未执行，对公司无影响

司			民法院	1,985,917元	
3、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建筑合同纠纷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区人民法院	工程款9,870,837.6元;逾期利息1万(暂定)	2017年4月13日,根据广东省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区人民法院(2016)粤0891民初79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一、准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撤回起诉;二、准许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撤回反诉。
4、宝钢集团上海五钢有限公司	衡阳市金汇医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	395,000.00	向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提出复议,请求依法撤销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2002)宝执字第1228号执行裁定。2017年1月3日,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出具(2016)沪0113执异107号执行裁定书,裁定:驳回公司的异议请求

(2) 涉及原宜工机械债务的诉讼

2007年12月10日,本公司与宜春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春国有运营公司”)签订《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1元的价格将在宜春市拥有的工程机械业务及相关资产、负债,以及江西特种汽车有限公司97%股权,合称“宜工业务及相关资产、负债”转让给宜春国有运营公司;自交割日后,公司不再持有转让所涉资产,不再承担转让所涉任何债务。

宜春国有运营公司于2009年8月31日对《转让协议》中涉及的资产、负债挂牌,以1元的价格进行转让。2009年9月29日,通过电子竞价方式,浙江鑫隆创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鑫隆”)竞买成功。2009年10月10日,宜工机械改制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宜春国有运营公司、浙江鑫隆、江西省银海产权经纪有限公司、江西省产权交易所签订产权交易合同。2009年12月19日,上述资产过户完毕,资产被过户至宜春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春重工”)。

2008、2009年间,多家债权人就宜工机械相关业务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承担还款义务。

目前,涉及宜工机械的未决诉讼如下:

序号	债权名称	诉讼原因	标的金额(元)	利息(元)	进展情况
1、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无锡柴油机厂	买卖合同纠纷	6,180,434.89		2009年4月3日(2009)南民二初字第260号判决:由本公司支付一汽锡柴厂货款5,186,723.89元及相应利息并承担诉讼费用60,100元(含财产保全费5,000元)。2011年10月27日(2009)南执字第808号裁定:冻结、扣押被执行人振兴生化银行存款750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当价值的财产。

(3) 其他诉讼:

原告	被告	案由	审理法院	标的额	2016年进展情况
何丽萍、邵国兴等共计321人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	4,109.87万元	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就321起案件全部判决,公司已就判决公司承担责任的

			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		261份《民事判决书》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原告方就驳回其诉讼请求的40份《民事判决书》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判决122起，剩余179起尚未判决。公司已依据判决及原告方提供的付款申请资料履行相应的付款义务。
--	--	--	---------------	--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2017年8月30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1）关于本期处置所持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65.216%股权事宜

2016年11月29日，本公司与振兴集团签署了《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与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同意向债务人振兴集团出售其持有的山西振兴集团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兴电业”）65.216%股权，振兴集团同意购买该等股权，交易价格为46,128,189.82元；此外，截止《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日，振兴电业对本公司尚有86,780,418.12元的应付款债务，各方同意，在该协议生效后，该笔债务由振兴集团负责向本公司全额偿还（以下简称“债务款项”）；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振兴集团应向本公司支付的全部交易价款为前述股权转让款与债务款项之和，即132,908,607.94元。”

协议约定：“自基准日起至股权交割完成期间，标的股权产生的收益或亏损均由振兴集团承担”。

该《股权转让协议》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董事会议和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6年12月，本公司与深圳信达签订《债权转让合同》。约定：“鉴于振兴集团将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直接向本公司支付该协议下全部交易价款中的28,679,107.94元（以下简称“已清偿债权”），本

公司将《股权转让协议》下104,229,500.00元剩余交易价款有关的全部债权转让给深圳信达”。

该《债权转让合同》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和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6年12月23日，本公司收到深圳信达债权转让款104,229,500.00元；收到振兴集团已“已清偿债权”其中：收现金165万元，以其他应付款抵账595,444.29元，尚欠26,433,663.65元计入其他应收款；

2016年12月27日，本公司与振兴集团签订了《振兴电业移交清单》，“双方就该股权转让项下甲方（本公司）支配的振兴电业资产、负债及其他财产等进行移交，待乙方（振兴集团）支付剩余款项后办理股权过户事宜。此后除协议约定的事项外的全部事宜均由乙方负责，产生的一切责任与甲方无关。”

2017年6月19日，本公司收到振兴集团支付的振兴电业 65.216%股权转让协议中的股权转让款26,433,663.65 元，自此，振兴集团已全部支付完毕振兴电业 65.216%股权的转让款。

（2）湖南唯康整体搬迁建设

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南唯康从2012年开始实施整体搬迁改造，2012年11月，湖南唯康委托衡阳市土地矿产交易中心对旧厂区两地块实施竞拍，最终由湖南唯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康置业”）竞得该等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交易价款7000万元；

2013年湖南唯康收到唯康置业往来款1000万元，同时唯康置业与衡阳市楷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亚地产”）签署《合作开发合同书》，建设商住房，2013年湖南唯康共收到楷亚地产往来款3500万元；

2016年10月根据湖南唯康、唯康置业、市工改办化医部签订的《协议书》，唯康置业同意在原欠土地款基础上另加价1500万元，即共欠土地款4000万（该款项分两次支付）；2016年12月13日，收到唯康置业汇入款项2000万，计入其他应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湖南唯康旧厂区的土地权证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根据合同约定湖南唯康在新厂建成投产前具有继续使用该土地的权利，故旧厂区土地尚未实质交付唯康置业，公司将上述土地（账面净值9,598,684.30元）及地上建筑物（账面净值8,479,427.41元）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湖南唯康属于制药企业，新厂建设完成后需重新申请GMP认证。湖南唯康新厂区仍在建设中。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3,173,216.02	72.23%	163,173,216.02	100.00%	0.00	163,173,216.02	71.93%	163,173,216.02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550,062.78	27.24%	10,228,637.54	16.62%	51,321,425.24	62,485,750.43	27.54%	10,228,637.54	16.37%	52,257,112.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00,000.00	0.53%	1,200,000.00	100.00%	0.00	1,200,000.00	0.53%	1,200,000.00	100.00%	0.00
合计	225,923,278.80	100.00%	174,601,853.56	77.28%	51,321,425.24	226,858,966.45	100.00%	174,601,853.56	76.96%	52,257,112.8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永利信商贸有限公司	78,252,350.00	78,252,350.0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葵涌双实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73,006,000.00	73,006,000.0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预计无法收回
宜春工程部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预计无法收回
云南力利制药有限公司	1,914,866.02	1,914,866.02	100.00%	担保赔偿支出，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3,173,216.02	163,173,216.0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6,171,105.06	1,626,407.56	6.21%
1 至 2 年	1,080,000.00	64,800.00	6.00%

2 至 3 年	241,984.80	14,519.09	6.00%
3 至 4 年	443,895.78	26,633.75	6.00%
4 至 5 年	256,687.96	256,687.96	100.00%
5 年以上	6,636,389.18	6,636,389.18	100.00%
合计	34,830,062.78	8,625,437.54	24.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飞梭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3,527,694.19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62,216,601.55	170,984,861.44
备用金	36,905,432.75	29,072,860.51
其他	26,801,244.50	26,801,244.50
合计	225,923,278.80	226,858,966.45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78,252,350.00	五年以上	34.64%	78,252,350.00
第二名	往来款	73,006,000.00	五年以上	32.31%	73,006,000.00
第三名	备用金	32,820,000.00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14.48%	1,663,200.00
第四名	往来款	10,000,000.00	五年以上	4.43%	10,000,000.00

第五名	其他	1,914,866.02	三年以上	0.85%	1,914,866.02
合计	--	195,993,216.02	--	86.71%	164,836,416.02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419,443.21		56,419,443.21	56,419,443.21		56,419,443.21
合计	56,419,443.21		56,419,443.21	56,419,443.21		56,419,443.2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41,442,429.42			41,442,429.42		
湖南唯康药业有限公司	14,977,013.79			14,977,013.79		
合计	56,419,443.21			56,419,443.21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3,178.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27,847.97	
合计	-6,284,669.0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3%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4%	0.19	0.1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以上文件原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史曜瑜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日